

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神职院教发〔2020〕6号

关于2020届毕业学生补考、毕业设计 (论文)答辩工作的通知

各系(部):

为了做好2020届毕业学生补考、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工作,根据《神木职业技术学院考试管理规定》,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: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长:王宝生

副组长:王武林 任宝利

组员:系部主任 郝勋 高媛 甘地

办公室联系电话:0912-8513021

二、补考及答辩范围

补考:17级毕业学生必修课程成绩不合格者。

答辩:17级全体学生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. 本次补考、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工作全部实行线上考核,各系部根据教务处提供的《补考名单》,进一步核实补考学生,并按时间节点做好命题、线上考核、阅卷、成绩统计、录入和审核等工作。

2. 各系部必须提前制定《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 17 级学生补考秩序册》及答辩安排,于 5 月 7 日前交到教务处,并将具体考试和答辩安排通知到每一位学生,因组织不力出现问题由系部承担责任。(注:各系部所有专业涉及到的理论课程由本系部负责安排,相关教师做好命题工作。)

3. 考试结束后,各系部应尽快组织教师线上阅卷,并于 5 月 15 日前将补考考试成绩、试卷、评分标准等电子版考试资料交到教务处教务科,并完成所有考试课程的成绩录入与上报工作。

7. 答辩结束后于 5 月 15 日前将毕业设计(论文)题目汇总表、工作量统计表、新闻报道(包括线上答辩图片)、总结报告(1500 字左右)等纸质版、电子版交回教务处。

四、考试时间

补考、答辩时间各系部自行安排。

各系要高度重视,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精心组织补考与答辩,由于工作不到位,安排不合理造成的一切后果教务处要严肃问责。

附件 1: 2019-2020-2 学期参加补考学生名单

附件 2: 毕业设计(论文)考核评议书

附件 3: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汇总表、质量分析表

附件 4: 2020 届 × × 系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量统计表

